

证券代码：873033

证券简称：康远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康远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马海增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邯郸银行邱县支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在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邱县支行的贷款 1500 万元将于 2026 年 1

月 20 日到期。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申请续贷，并继续拟以本公司不动产国有土地、房屋提供抵押，不动产权证书号：冀（2018）邱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2 号；以马海增名下房产提供抵押，房屋所有权证号：邯房权证国字第 0101191002 号；以毕晓春名下房产提供抵押，房屋所有权证号：邯房权证国字第 0510002204 号；追加股东马海增、毕晓春提供保证担保。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实际控制人马海增、毕晓春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，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的贷款 700 万元将于 2026 年 2 月 18 日到期。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行申请续贷，贷款金额 70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为 1 年，并由实际控制人马海增、毕晓春提供保证担保。贷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实际控制人马海增、毕晓春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，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北康远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康远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0日